

广东亚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改性塑料 1500 吨搬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评及审批部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专家组验收过程中提出的整改工作落实情况等。现说明情况如下。

广东亚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 600 万在位于中山市民众街道接源行政村十四顷街 29 号之一 B1-1 厂房（113 度 28 分 21.86 秒，22 度 36 分 1.08 秒）。总用地面积为 3340 m²，总建筑面积为 3340 m²，年产改性聚丙烯 750t、改性聚酰胺 300t、改性聚碳酸酯 300t、改性 ABS150t。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施工简况

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并且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广东亚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落实了专项环保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2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4 月建成，建成后立即启动验收工作，2024 年 4 月 13 日至 2024 年 5 月 10 日委托广东亚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保验收监测，2024 年 6 月 2 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2024 年 6 月 4 日，广东亚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环保技术咨询单位中山市中赢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和专家组成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对《广东亚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改性塑料 1500 吨搬迁扩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按照各级环保部门和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没有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①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制订了《广东亚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见《广东亚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

②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制订了《广东亚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按照预案进行了应急演练。

③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固定污染源监测计划详见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2000MA5640J63X001W）。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港口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冷却废水和喷淋废水定期委托给中山市黄圃食品工业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二）废气

项目混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与挤出、打样注塑和烘料、投料废气一同经水喷淋和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最终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废气处理设施设计风量为 23000m³/h。排放口编号：FQ-009678。检测口、采样平台设置基本规范。

（三）噪声

项目采取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是：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噪声源，加强设备日常维护等综合治理措施来降低噪声。

（四）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存储场所设有标识牌。

危险废物存储场所单独设置，设有标识牌、警示牌，有防渗、防流失措施，场所建设符合相关管理要求。

3、整改工作情况

2024 年 6 月验收组前期现场提出完善废气收集设施的要求。

察看时企业对上述意见进行了落实。

竣工验收时专家组验收提出的建议如下：

无。



广东亚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4 日



